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庫務科)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The Treasury Branch)

香港金鐘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二十四樓

24/F,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傳真號碼 Fax No. : 2530 5921
電話號碼 Tel. No. : 2810 2283
本函檔號 Our Ref. : TsyB LT 00/700-2/15 (2014-15)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財務委員會主席
張宇人議員, SBS, JP

張主席：

財務委員會議程項目的次序

十月十七日的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會議上，部份委員建議調動議程項目的次序，以優先討論一些與「民生」相關的項目。張國柱議員亦建議優先處理財委會議程上由 2013-14 立法年度延後的 18 個項目其中 4 個議程項目。現應閣下要求陳述政府對建議的意見。

行政及立法機關多年來就公共財政安排，一直奉行由政府提出，立法會審議的運作模式。按既定慣例，財委會主席會按照政府提交的議程項目排序處理撥款建議，而財委會則按議事程序審議後通過、擱置或否決有關撥款建議。上述安排行之有效，讓《公共財政條例》下的撥款審議程序能有條理、有秩序地運作，也充分體現行政及立法機關互相尊重、互相合作、適度制衡，實不宜單方面改動。

政府向財委會提交各撥款項目及擬訂有關次序時，均會通盤考慮各項目的重要性、急切性、落實進度、諮詢進度（包括是否已諮詢立法會有關的事務委員會）等。擬訂排序屬實務工作，務求所有撥款項目都能盡快獲得審議；排序不會因應有關的項目屬某政策範疇便必然獲得優先處理。政府就財委會議程作出預告時，議程文件的次序均反映政府對各項目整體緩急優次的看法。除非有特殊情況，例如緊急救援、避免標書逾期失效等，否則撥款項目的排序一般不會改變。

政府十分關注民生。現時在財委會議程上積壓的 18 個項目，全部都與民生息息相關。正在審議中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以及緊接的「三堆一爐」撥款項目，是廢物處理策略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礎建設。如香港未能及時推展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及「三堆一爐」有關工程，會導致垃圾圍城，引發公共衛生危機。其他積壓的項目，除了公務員薪酬調整外，還有多個關於推動經濟發展、改善社會服務、更新資訊科技系統和救援裝備等等，涉及多個政策範疇，與民生息息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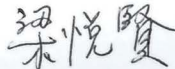
18 個積壓的項目各有各重要、各有各急切，均要盡量趕及在 2014-15 財政年度內完成審議。積壓項目在議程上的排序，基本上按照各個項目第一次提交財委會審議的時序排列。例如排在議程第一項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早於今年五月提交財委會審議。其他項目則分別於七月四日和十一日第一次提交財委會討論。項目全都經過政府詳細推敲、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及財委會小組委員會反覆討論並獲得支持，惟礙於財委會「大塞車」，輪候多時，仍未能在財委會開始討論。

由於審議及輪候時間不斷延長，政府會不時檢視議程項目的序列，即包括積壓項目和新增項目間的整體緩急優次。目前而言，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和「三堆一爐」，仍然是所有撥款項目中最急需處理、並已刻不容緩、拖無可拖的民生項目。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的啓用日期已延誤了半年，預算工程費用增加了 5,600 萬元，而且標書有效期將於明年一月中屆滿。「三堆一爐」項目是《香港資源循環藍圖 2013-2022》下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礎建設。政府就「三堆一爐」四個項目由 2012 年開始已於立法會的事務委員會及工務小組委員會經多番討論，方提交財委會審議，實在不宜押後處理。由於「三堆一爐」四項工務工程未能在上年度的財委會通過，有關的開支預算已經增加了 13 億元，由公帑支付。進一步延誤

處理撥款建議的嚴重後果實不容忽視。

基於上述原因，政府無意在這一刻改動項目之間的次序。我們認為較務實的做法是盡快處理當前最刻不容緩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和「三堆一爐」撥款建議。我們懇請財委會委員盡快審議並通過有關建議，好讓政府盡快落實相關的公共服務。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梁悅賢  代行)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